

证券代码：872002

证券简称：上海北分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北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10:00。

本次会议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002	上海北分	2025年4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两位律师做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确定了 2025 年度重点工作。2024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经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 2024 年年度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审

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 2024 年末的市场订单情况，以及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的要求，编制和确定了公司合并口径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000,176.9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755,752.24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298,212.56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909,799.5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1,388,413.06 元）。

经经营班子研究，根据公司发展、业务经营需要，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上海北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9。

（九）审议《关于公司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拟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将由其为我司提供存款服务、综合授信服务、结算服务等业务。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公司董事、董事长褚祥元，为苏州安泰空气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陈建，为苏州苏净融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徐飞，为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因此，上述3名董事均为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十）审议《关于对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上海北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对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公司董事、董事长褚祥元，为苏州安泰空气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陈建，为苏州苏净融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徐飞，为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因此，上述3名董事均为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公告编号2025-012。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公司董事、董事长褚祥元，为苏州安泰空气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陈建，为苏州苏净融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徐飞，为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因此，上述3名董事均为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29日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宋晓璐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图路 33 号 2 幢

电话：021-58557312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与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北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北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北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